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dao Liepin Group

同道獵聘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6100)

**董事辭任
及
董事委任**

董事辭任

同道獵聘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邵亦波先生(「邵先生」)及陳興茂先生(「陳先生」)已分別於2024年4月3日提出辭任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且於同日生效。

邵先生及陳先生因個人原因而提出辭任。彼等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陳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後，仍將繼續擔任公司首席技術官一職，繼續為公司提供寶貴的指導與支持。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邵先生及陳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他們寶貴的經驗和卓越的管理能力為本集團發展起到了關鍵的推動作用。

董事委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田歌先生(「田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4年4月3日起生效。

田歌先生，37歲，於2019年11月加入本集團，現任公司首席財務官，全面負責本集團的公司財務、投資與收購、投資者關係、採購以及其他中後台工作。田先生亦擔任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監事及董事。加入本集團之前，在2009年12月至2019年10月期間，田先生在中國、法國、美國、英國及新加坡擔任通用電氣

公司(股票代碼:GE)的多個職位,包括通用電氣能源服務全球維修服務亞太區財務負責人。田先生於2008年6月取得四川大學國際會計學學士學位,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會員。

田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2024年4月3日起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田先生的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於該會議重選連任。田先生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董事袍金,田先生的薪酬將由其現時於本公司的任職(經參考其職責及表現以及現行市況及趨勢)所支付。

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確信,截至本公告日期,田先生持有或被視為持有以下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a) 1,122,505股本公司股份(「股份」);及(b)可認購1,25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田先生於本公司證券中並無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田先生確認,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彼(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委任田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同道獵聘集團
主席
戴科彬

中國,2024年4月5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戴科彬先生及田歌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亞明先生、張溪夢先生及范新鵬女士。